

## 广东雪莱特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关于 2019 年度向金融机构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广东雪莱特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本公司”或“雪莱特”）为满足公司及子公司日常经营和业务发展需要，2019 年度拟向金融机构申请综合授信额度不超过人民币 20 亿元（在不超过总授信额度范围内，最终以金融机构实际审批的授信额度为准）。本次向金融机构申请综合授信额度事项具体内容如下：

2019 年度，公司及合并报表范围内子公司拟向银行、融资租赁公司等金融机构申请综合授信额度总计不超过人民币 20 亿元整（最终以金融机构实际审批的授信额度为准），授信期限为一年（2019 年 1 月 1 日-2019 年 12 月 31 日），授信额度在授信期限内可循环使用。综合授信方式包括但不限于非流动资金贷款（项目建设，资产收购贷款等）、流动资金贷款（含外币）、中长期贷款、信用证、保函、内保外贷、外保内贷、银行票据等；具体融资金额将视公司及合并报表范围内子公司日常经营和业务发展的实际资金需求来确定（最终以公司及子公司实际发生的融资金额为准）。

公司授权董事长全权代表公司签署上述授信额度内的一切授信（包括但不限于授信、借款、担保、抵押、融资等）有关的合同、协议、凭证等各项法律文件，由此产生的法律、经济责任全部由本公司承担。

以上授信额度事项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特此公告。

广东雪莱特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8 年 12 月 14 日